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

| | | | |
|----------|--|---------|----------------------|
| 项目名称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肇庆大旺迎宾加油站改建项目安全验收评价报告 | | |
| 项目详细地址 | 肇庆市高新区迎宾大道西面、肇庆市茂高电子有限公司南面 | | |
| 资质证号 | APJ-（粤）-020 | 项目所属行业 |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
| 项目简介 | <p>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肇庆大旺迎宾加油站（以下简称“该加油站”）位于肇庆市高新区迎宾大道西面、肇庆市茂高电子有限公司南面，主要提供车用燃油，为社会车辆提供加油服务。该加油站原有柴油罐 50m³×2 个，汽油罐 30m³×2 个，总罐容积 160m³，折合汽油容积 110m³，6 台 4 枪加油机，为贯彻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 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2015〕131 号）等文件要求，确保完成加油站地下油罐更新任务，对原有 4 具双层钢制油罐进行内衬改造，出油管更换为双层复合管，其中 50m³柴油储罐 2 具，30m³汽油储罐 1 具，30m³汽油储罐 1 具。站内利旧改造 6 台四枪双油品潜油泵型加油机（卡机联接，增加分散式油气回收泵），加油站等级为二级。加油站持有广东省能源局核发的《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油零售证书第 44H20438 号）有效期至 2024 年 06 月 03 日，肇庆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粤肇高新危化经字〔2019〕000003 号）有效期至 2021 年 04 月 16 日。改建加油站经营过程中主要存在火灾、爆炸、车辆伤害、触电、毒害等事故风险。</p> <p>本次安全验收评价的对象为该加油站；评价范围包括对该加油站改建项目的设施、设备、装置及安全管理现状进行安全验收评价，但不包括其成品油运输环节；有关消防设计审核、消防验收和防雷设施检测等方面，企业应委托有关部门进行审核、验收和检测，本报告只查验加油站是否已取得消防验收合格文件和防雷设施检测合格文件。</p> | | |
| 报告编号 | YL-2-20-11B-007 | 现场勘查时间 | 2020/4/23 |
| 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 2020/5/22 | 项目组长 | 赵庆大 |
| 项目组成员 | 王礼攀、阳彬 | | |
| 报告编写员 | 赵庆大、王礼攀、阳彬 | | |
| 报告审核员 | 廖洪盛 | 过程控制负责人 | 郭斌 |
| 技术负责人 | 陈燎原 | | |
| 评价结论 | 该加油站改建项目符合国家现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及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具备安全设施验收的要求。 | | |

现场检查时拍摄的相关照片

